

# 情况说明

我校学生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于2024年12月24日政府采购意向公示，按相关规定公示期需要30天。因学校春季期工作安排已进行，开学临近，为了不影响学校正常学生食堂开餐用餐食材的需求，现需要提前对该项目进行采购备案。



平南县公安局  
平南街道附城小学

2024年12月25日